

珠江三角洲国家大数据综合试验区

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目标	负责单位	
一、 数据基础设施建设	1	省电子政务数据中心项目	<p>扩容省级电子政务云平台，提供至少 15000 个 CPU 核心、150000GB 内存的计算资源及 15PB 的存储资源。建设省电子政务数据中心业务大楼，并配套建设数据中心机房和运维管理中心等功能设施。建设完善连通省、市、县、镇四级的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络和连通省市两级的备份网。建设物理隔离域、省级统一的互联网出口和无线网络，以及统一的网络安全防御体系。</p>	<p>2020 年底前，建成按需分配、动态扩展的省级政务云平台；省电子政务数据中心业务大楼投入使用，基本实现省各有关部门现有数据中心的迁移集中；省级电子政务网络和省市之间万兆互联，市县（区）之间千兆互联，县镇（乡）之间百兆互联，建成政务外网的备份网和物理隔离域，以及统一的网络安全防御体系。</p>	省经济和 信息化委、 发展改革委，各地级以上市 人民政府
	2	省政务大数据统一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p>基于云计算架构升级改造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建设省、市、县（市、区）三级政务数据交换渠道。摸清 122 个省政府部门和主要事业单位共 1000 余个各类业务信息系统的数据库资源，建立政务数据资源清单、政务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开展数据关联、比对、清洗等治理工作。完善人口、法人、空间地理等基础数据库，建设网上办事、社会信用、市场监管等政务服务专题数据库，并统筹各类数据库建设政务大数据库。编制省级政务数据开放目录，完善政务数据相关</p>	<p>2018 年底前，形成“省市两级平台、省市县三级管理”的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框架体系。</p> <p>2020 年底前，形成政务数据资源清单、政务数据资源目录体系和规范的政务数据采集、治理流程；建成省级数据物理集中、地市数据逻辑集中的政务大数据库；在民生服务等重点领</p>	省经济和 信息化委、 编办，各地级以上市 人民政府

		开放标准规范和流程。完善“开放广东”全省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分步推进省直部门政务数据开放。建设具有实时大数据挖掘分析与展现能力的政务大数据管理应用平台。	域开放 500 个以上政府数据集，形成 50 个以上开放数据应用，形成政府数据开放长效机制；建成具有数据管理、维护及应用等功能的政务大数据统一管理应用平台。		
二、政务大数据应用	3	省市场监管大数据平台项目	建设省级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和市场监管、质量监管、市场行为监管、消费维权投诉与经济违法行为监管、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等业务信息系统，记录市场监管的全过程，形成市场监管共享数据库。各地级以上市按省统一规范建设市级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并与省级平台互联协同。	2020 年底前，省、市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对接，基本建成以信用为核心，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相结合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工商局、质监局、安全监管局、食品药品监管局，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
	4	环境大数据分析支持平台项目	建设环境保护大数据中心，加强环境保护数据共享开放，支撑污染天气应对、环境形势分析、政策措施制定、环境风险防范、污染源精准管理等环保业务；建设环境大数据分析支持平台，支撑空气质量预测预警、空气污染物溯源、省内重点河流治理决策精准化排污监管等业务。	2020 年底前，建成管理机制完善、标准规范健全的全省环境大数据分析支持平台。	省环境保护厅
	5	智慧食药监建设项目	建设“智慧食药监”平台，重点建设食品药品监管数据中心，以及涵盖日常监管、行政执法、检验检测、食药追溯、公共服务、监管辅助、应急管理、决策支持等环节的食品药品监管系统。利用大数据分析监管对象的基础数据以及监管、检验、溯源、诚信等信息，对食品药品风险进行预警和监控。	2020 年底前，建成“智慧食药监”平台，各级监管部门日常监管、稽查执法信息纳入平台，实现精细化监督。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6	信用广东建设	完善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信用广东网”，整合分析公共信	2020 年底前，各	省发展改

	项目	用、市场监管、互联网、电子商务、金融服务、通信运营等数据，对企业、个人不守信用行为进行预警，提升行政执法和风险防范能力，建立跨地区、跨部门的信用联动奖惩机制。	体的基础信用信息共享，初步建成覆盖生产生活全过程的信用监管和服务体系。	和信息化委、商务厅、工商局、金融办、通信管理局、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监局、广东证监局、广东保监局
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	加强政府部门涉企信息的归集、共享、公示，强化协同监管应用，依法对违法失信行为实施信用约束。整合各政府部门抽查检查、违法失信、投诉举报等信息，统一记于企业名下，形成企业信用信息完整数据链条，展示企业多维数据画像。	2020年底前，建成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建立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核心的数据匹配机制，掌握市场主体的违法活动特征，提高风险处置能力。	省工商局、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
8	立体化治安防控大数据平台项目	建设警务云平台二期，构建全省公安机关信息资源服务平台，优化全省警务信息综合应用平台，升级全省各级警用地理信息平台，建设公安信息网应用开发平台。构建全省视频专网，搭建视频专网视频图像计算及存储资源池。建设一批适用于刑侦、治安、反恐、情报等警种业务的数据研判模型。	2020年底前，建成公安大数据基础服务及综合应用相关平台，实现数据动态鲜活、信息高度共享、基础工作高效规范、公安业务有机协同。	省公安厅
9	宏观调控大数据平台项目	建设完善企业情况综合平台，持续汇聚和管理我省企业各类数据，推广平台应用。建设完善省经济形势预测分析数据库，研究建立经济形势预测分析指标体系，动态归集我省主要宏观经济数据，提供数据报送、查询、统计分析、可视化等各类服务。	2018年底前，企业情况综合平台全面汇聚和管理广东企业各类数据，省经济形势预测分析数据库汇聚各类宏观数据，提供数据处理全流程服务。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10	企业数据资源综合利用试点项目	以县（区）为重点建设企业数据资源综合利用试点，运用大数据汇聚各类机构所掌握的企业数据资源，建设相应的数据库和技术平台，开展数据在经济运行监测、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等领域的创新应用。	2020年底前，支持20个左右试点地区先行先试，探索企业数据资源汇聚、管理、应用的新模式，形成可复制推广的经验。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有关地级以上市政府
11	人社综合大数据平台项目	整合各级人社部门及相关部门、社会机构数据资源，运用大数据开展全民参保精准识别和社保基金智能监管，推动医保结算数据智能审核，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精准扶持和就业专项资金监管等。	2020年底前，各级人社部门数据资源100%整合，与人口、地理、健康医疗、社会救助、税务等数据深度融合，建成人社综合大数据平台。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12	健康医疗大数据项目	建设省、市两级全民健康信息综合管理平台，以及全省统一的全员人口、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和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运用大数据建立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监测等评价模型和医疗机构评价体系，构建临床决策支持系统，推进精准医疗和疾病风险预警预测。构建基于互联网、大数据技术的分级诊疗信息系统。	2020年底前，建成健康医疗大数据平台，实现健康医疗数据与人口、法人、空间地理、环境等数据共享，以及对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效果的实时监测和精准评价。	省卫生计生委
13	农业大数据平台项目	建立农业农村大数据共享平台，深化农业专项数据建设，开展农业农村数据分析应用。	2020年底前，实现农业数据有序开放共享，农业农村数据采集自动化、使用智能化、共享便捷化。	省农业厅
14	气象大数据平台项目	建立公共安全气象服务系统，开展重大气象灾害的大数据分析、智能研判、靶向推送。建立民生气象普惠服务系统，提供便利、精细、个性化和智能化的气象服务。建设重点行业气象服务系统，强化气象大数据在防灾减灾、农业生产、交通运输、旅游建筑、保险服务等领域的应用。	2020年底前，建成气象大数据平台，实现气象数据开放共享和常规气象资料永久在线；气象数据广泛应用，提供分行业、分灾种的气象服务。	省气象局、农业厅、交通运输厅、旅游局

15	农村精准扶贫大数据平台项目	运用大数据实施精准扶贫档案准确、动态管理,整合利用民政、人社、卫生计生、残联等部门信息资源。	2020年底前,建成全面覆盖农村低收入群体的大数据库,建立农村低收入群体社会保障体系,对无法依靠产业扶持和就业帮助脱贫的家庭实行政策性保障托底。	省委农办(扶贫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民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卫生计生委、残联
16	教育大数据平台项目	建设完善教育管理和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推进教育基础数据伴随式收集和互通共享,开发教育大数据模型,建设基于大数据的教育规划与决策支持系统,广泛开展基于大数据的教与学分析技术试验。	2020年底前,建成基于大数据的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和教学应用系统,有效支撑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教育优质化和多样化发展。	省教育厅
17	文化大数据平台项目	加快完善省、市、县、镇、村五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促进城乡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实施文化信息共享工程。	2020年底前,建成文化大数据平台,完成“公共文化云”建设,实现一站式服务和多终端访问。	省文化厅
18	交通大数据平台项目	建设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中心,汇聚整合行业信息资源,开发完善“广东交通”智能手机应用软件,提供全省性、权威性、公益性的综合交通信息服务。	2020年底前,建成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中心,完成“广东交通”信息服务平台主体建设。	省交通运输厅
19	住房城乡建设大数据平台项目	以城乡空间信息为基础,对全省城乡规划成果、建设工程、住房、住房公积金、城乡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城市管理和行政执法,以及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企业资质、个人执业资格等各方面的信息数据资源进行归集、整合、关联,构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大数据库。	2020年底前,基本实现省市数据资源集中,初步建成智慧城乡空间信息服务平台。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三、大数据孵化园建设	20	腾讯大数据众创空间项目	在深圳湾创新中心，建设10000平方米的众创空间，整合腾讯互联网全平台资源，开放QQ、微信、应用宝、QQ空间等海量用户大数据，腾讯视频、腾讯网等内容运营大数据，以及微信支付、广点通、腾讯云、QQ物联等平台能力大数据，搭建创孵平台、创服平台、创培平台、创星平台、创投平台以及创联平台等6大平台，孵化培育互联网与大数据领域的创新项目。	2020年底前，孵化培育300个以上企业。	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21	广东移动大数据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	在广州珠江新城广东移动孵化器和天河智慧城中国移动南方基地内，安排建筑面积约4000平方米建设创客空间，开放20个以上大数据API接口，重点孵化培育市政管理、金融、零售、电商、旅游、广告等领域的精准营销、轨迹跟踪等项目。	2020年底前，孵化培育200家以上企业。	广州市人民政府，中国移动广东公司
	22	中科云智大数据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	在东莞松山湖高新区，规划用地面积18亩，建设基于云计算、大数据的研发、创新、运营和产业育成的创新孵化基地，重点孵化培育大数据产业链及生态圈的高成长科技技术企业，打造“科研机构/研发团队—孵化器—专业镇—产业集群”创新产业生态链。	2020年底前，孵化培育200家以上企业。	东莞市人民政府，东莞市中科云智产业孵化有限公司
	23	全通星海大数据创新创业孵化园项目	规划用地面积37.5亩，建设教育大数据运营中心和支撑平台，搭建大数据产融对接平台，为入驻创业实体提供“一站式”创新创业孵化服务；重点孵化一批教育大数据企业，形成基于教育上下游的产业生态链。	2020年底前，形成2-3个大数据应用平台，孵化培育30家以上大数据关联企业。	中山市人民政府，中山市星海创客企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四、大数据产业园建设	24	广州开发区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200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 1950 亩，在广州科学城、知识城、生物岛等区域按“一园七区”的方式规划建设，重点发展 IDC、云计算、制造业大数据平台、智慧城市大数据平台、大数据创新孵化基地、双创空间等，重点建设中国电信创新孵化基地、中国联通大数据基地、中国移动创新中心、鹏博士大数据基地、中兴能源大数据中心等项目。	2020 年底前，大数据及相关产业产值突破 1000 亿元；建成孵化平台 5 个，省级以上研发机构 3 家；主营业务收入超 10 亿元的龙头企业 4 家，超 1000 万元的骨干企业 100 家。	广州市人民政府
	25	深汕特别合作区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200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 2130 亩，在合作区内的鹅埠镇和鲘门镇按照“一园双区”的方式规划建设，重点发展数据中心、大数据关联硬件以及大数据加工、应用和支撑服务等，重点引进建设华为（深汕）云计算服务基地、天威视讯深汕合作区数据中心以及华为企业云、浪潮公共云、软通软件服务外包等项目。	2020 年底前，大数据及相关产业产值超 100 亿元；建成 2 个以上数据中心，以及面向 2 个以上行业的大数据应用示范平台；引进培育 20 家以上重点企业。	深圳、汕尾市人民政府
	26	广东福能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100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 4080 亩，在佛山市禅城区按“一园三区”的方式规划建设，重点发展大数据应用、电子商务、产业平台、跨境电商、动漫设计等，建设国家电子政务华南分中心、广东南方数据科学研究院、世纪互联云计算华南总部基地、中国电信佛山数据中心、浪潮集团泛珠三角云计算中心等项目。	2020 年底前，大数据及相关产业产值达 50 亿元；IDC 机柜超 5 万个；引进培育 20 家以上重点企业。	佛山市人民政府

27	中山美居智能制造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50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 482 亩，在中山城区、石岐区和火炬区按“一园三区”的方式规划建设，重点发展互联网家装、基于大数据的工业企业新型公共服务等，引进培育硕泰智能、黑子科技、中国移动园中园、美居网络、安乐窝、暴风科技、威盛网络、易安居等项目。	2020 年底前，大数据及相关产业累计产值达 240 亿；建成 2 个以上公共服务平台；引进培育 20 家以上重点企业。	中山市人民政府
28	江门“珠西数谷”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26 亿元，在滨江新区以“一园多址”模式建设，重点发展小微企业双创平台、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平台以及“小微双创”、“江门智造”、公共资源共享数据库，建设智能装备制造协同创新研究院、中国南方教育装备创新产业城、生命科学产业园、浪潮集团大数据等项目。	2020 年底前，大数据及相关产业产值超 100 亿元；引进培育 20 家以上重点企业。	江门市人民政府
29	肇庆大数据云服务产业园项目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40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约 2000 亩，在肇庆新区临港物流片区按“一园三区”的方式规划建设，重点发展大型区域性数据中心和云服务平台、大数据创新创业孵化，以及高端芯片、传感器和传感网组网等关键设备；重点建设广东科学院“互联网+”（大数据）研究院、中国人寿呼叫中心、唯品会肇庆物流园等项目。	2020 年底前，大数据及相关产业产值达 300 亿元；引进培育 10 家左右大数据重点企业；聚集 500 家以上大数据及相关领域的中小企业。	肇庆市人民政府
30	云浮云计算大数据产业园（云谷）项目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50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约 3556 亩，在云浮新区核心地带建设“云谷”项目，重点发展云计算、大数据以及大数据上下游相关产业；重点引进华为云浮云计算数据中心、华唐教育集团“云浮服务外包及呼叫中心产业园”、神舟数码“智慧云浮”等项目。	2020 年底前，大数据及相关产业产值达 100 亿元；引进培育 10 家左右大数据重点企业；聚集 100 家以上大数据及相关领域的中小企业。	云浮市人民政府

	31	广东省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园项目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14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 360 亩，选址顺德乐从镇，主要建设医学大数据中心、数字化医学影像设备孵化区、智能医疗设备与“互联网+健康”孵化区、生物技术孵化区和大学生创业平台、国际技术转移中心等；重点引进腾讯微医集团、赛伯乐投资集团、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汉柏科技有限公司等项目。	2020 年底前，大数据及相关产业产值达 50 亿元；建成健康医疗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引进培育 20 家左右以色列医疗器械重点企业；聚集 100 家以上大数据及相关领域的中小企业。	顺德区人民政府
五、 数据交易平台建设	32	数据交易平台建设项目	成立广东省大数据交易中心，建设立足广东、面向全国的数据交易服务平台，提供信息发布、交易撮合、交易结算、交割、数据处理、安全保障、金融服务等综合配套服务，开展公共数据资源开放服务、数据及交易服务、数据资产管理及增值服务（数据银行）、数据应用服务、金融工具及产品等业务。	2020 年底前，建立数据资产评估、数据资源交易机制和定价机制，提供数据交易和数据应用服务。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金融办、产权交易集团

注：本实施方案所列重点项目应按程序办理立项报批，如涉及新增资金安排应按规定程序报批。